

高速上演极速营救

安徽三地交警接力护送重症患者

1月13日，阜阳遭遇大雾天气，高速公路实施一级管制，道口封闭。但太和县一位63岁的病人遭遇脑出血，急需从当地医院转往合肥市的省立医院南区就诊。危急时刻，安徽省阜阳、淮南、合肥三地交警“接力”将病人护送至省立医院。

300公里的路程，用了不到三个小时，病人最终转危为安。

警车开道护送重症病人

13日下午1时许，@阜阳公安交警在线的一条微博牵动了众多网友的心。“2019年1月13日，阜阳市大雾天气，太和县一脑出血急诊病人急需从太和县医院转往安徽省立医院。高速交警向省高速支队请示报备后，决定打开高速入口，为皖KR199C救护车开辟‘生命通道’，用警车开道，护送救护车驶入高速公路。”据介绍，这位病人姓孔，63岁，病情十分危急。

12时40分，车辆从太和道口驶上高速，阜阳高速交警一大队护送至济广高速伍明服务区，交由阜阳高速交警三大队接力护送到滁新高速四十

铺枢纽，阜阳高速交警二大队接力护送至淮南南道口。警车拉起警笛开道护送，交警还通过官方微博实时直播路况，多次线上线下呼吁，“请滁新高速路段的车辆，为皖KR199C救护车让行，车上有急症患者！”

“阜阳市辖区横跨宁洛、济广、滁新三个高速，涉及三个高速交警大队三次接力”。阜阳交警部门向记者介绍道。救护车上医护人员当时明确表示，病人是脑出血症状，不能颠簸，而且时间比较急，结合当天的雾霾天气路况，能见度只有50米到100米。由熟悉各自辖区路况的高速交警开道，可以保障病人能安全快速到达。沿途有多处团雾路段，有警车开道，救护车司机基本上可以匀速前行，减少制动和打方向的频率，也避免救护车司机因路况不熟悉，发生其他意外。

脑出血病人已脱离危险

“下一站，@淮南公安交警在线淮南高速交警！”13时41分，@阜阳公安在线在微博上@了淮南公安交警

在线，“淮南交警已准备接力！”喊话很快有了回应。通过现场视频可以看到，淮南交警的警车已经停靠在高速路口，随时等待交接。14时35分，“接力棒”交到了淮南高速一大队的手中，14时54分，救护车安全经过淮南境内，在长丰南将病人交给了合肥交警，完成了最后一棒接力。

此时，在交警部门的联系下，中国科大附属第一医院南区的急诊科、神经外科、影像、检验等已经做好准备，开放绿色通道，全力救治。当日15时42分，合肥交警安全护送老人抵达该院南区急诊室。16时20分记者获悉，老人被及时送到医院后，经历了相关检查与救治，已经脱离生命危险。目前，医务人员正着手将他转到该院神经外科病房。从太和县到省立医院南区，全程接近300公里，在三地交警部门的联手护送下，只用了不到三个小时就跑完全程。

“过去的三个小时，我在救护车里，陪着父亲就像做了一个很温暖的梦，真的非常感激合肥、阜阳和淮南交警的竭力帮助护送。”老人的女儿告诉记者。

据新华网

社会万象

女子乘公交坐过站用热水烫司机被拘

1月12日15时许，乘客张某（女，30岁，家住湖南省邵阳市）搭乘17路公交车至邵阳市宝庆中路段，因本人未及时下车错过站点，张某要求司机中途停车，遭拒后遂取出随身携带的保温杯，将杯中热水泼洒在司机手上，致司机手部烫伤，车辆失控后撞向路边绿化带，车上一名乘客眼部撞伤。

接警后，邵阳快警城南公园平台快警队员迅速赶到现场，及时控制嫌疑人，将两名受伤人员送至市中心医院救治，司机已回家休养。

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因涉嫌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被大祥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据人民网

男子为报复房东偷走信鸽涮火锅

程先生是一名信鸽爱好者，在广东深圳出租屋的天台上搭建鸽棚，养了40只鸽子。程先生介绍，这群鸽子当中不乏名贵信鸽品种，价值数万元。2018年12月23日晚，程先生喂食的时候，发现鸽子少了七八只。一开始他并没有在意，因为鸽子偶尔晚归也是正常的。

第二天早上，程先生再次喂食清点时发现，原本40只鸽子，只剩下了9只，连关在笼子里的10多只种鸽也不见了。民警调取监控发现，12月28日凌晨4时，有两名形迹可疑的男子，多次上下鸽棚所在的天台。

今年1月3日，民警分别将两名涉案男子龙某、梁某抓获归案。经审讯，龙某交代，他因租房问题与房东有矛盾。后来，龙某自认为天台鸽棚的鸽子是房东养的，于是串通好友梁某深夜偷鸽子。由于手法简单粗暴，两人每次偷来的鸽子都有不少被闷死和压死，龙某、梁某便将死掉的鸽子随手扔掉，而活下的鸽子则成了他们下火锅的肉菜。

目前，嫌疑人龙某、梁某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晚综

网逃女颜值太高受害者一眼认出

听说“网逃美女”谭某被捉后，受害者纷纷赶到南宁市公安局青秀山分局刑侦大队。

据受害者介绍，从2015年上半年到2016年10月，广西金铭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金铭公司）以投资上林、柳州及北京的三个项目为由，向数百人借款，承诺给予高额分红或利息作为回报。受害者中借款最多的达1000万元，少的也有三五万元，总计涉案金额达2.5亿元。2016年11月，受害者发现金铭公司已经人去楼空，于是向警方报案。

经过调查，警方发现这些借款行为，其实就是谭某与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某精心策划的骗局。2017年1月7日，南宁市公安局青秀山分局对此事立案侦查。

谭某今年47岁，由于长相出众，容易辨认，受害者们成立了微信群，每天都安排人员分头寻找谭某和张某。2019年1月12日，有受害人发现了谭某的行踪，遂及时叫来其他受害者将她堵住，移交辖区派出所处理。

据了解，谭某已被送往南宁市看守所，目前此案仍在进一步调查中。

据《南国早报》

遛娃神器存隐患 网购平台仍在售

1月13日，央视《每周质量报告》曝光被称为“遛娃神器”的儿童轻便童车，抽样百分之百存在安全风险的问题。记者调查发现，曝光后，部分网购平台中仍有“遛娃神器”在售，且存在商家无法提供质量检测证明的情况。对此，法律人士认为，“遛娃神器”只是一种销售技巧，产品实际上是一种轻便童车，应被归为童车、儿童玩具一类，适用相应的产品质量标准。



质量调查

抽样检验合格率为零

这两年，一种号称“遛娃神器”的网红产品成了不少妈妈们追逐的爆款，轻便小巧、易折叠是它作为“神器”的资本。然而，就是这样一款看

上去让妈妈们十分省力的“遛娃神器”，却在使用中出现了各种安全事故。消费者的投诉热点主要集中在“车辆不稳定易翻倒导致儿童头部面部受到损伤、使用时车轮脱落导致儿童摔伤”以及“车辆表面有锐利边缘划破儿童皮肤”等方面。

1月13日中午，央视新闻频道《每周质量报告》播出了“遛娃神器”的质量调查。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这次质量检测中，共采集了35家企业生产的50个批次的样品，其中实体店5批次、电商平台45批次。50批次样品中，一半为热销程度最高的三轮“遛娃神器”。检测人员经过测试得出，“遛娃神器”产品的9个检测项目中，有4个被评为非常严重风险，4个项目被评为严重风险，稳定性项目的检验合格率为零。

其中所检测的产品中稳定性项目、危险夹缝挤压点、动态耐久性等项目的合格率均为零，且塑化剂残留超标，不符合儿童玩具标准。综合评定结果，“遛娃神器”的产品质量风险最终评定等级为非常严重。

另外，《每周质量报告》记者暗访后发现，生产“遛娃神器”的厂家多为生产童车的企业，而相比童车严苛的生产标准，“遛娃神器”并无明确的生产标准、生产要求，甚至连生产图纸都不需要。

商家销售

无法提供质量检测证明

13日下午，记者在线上购物平台搜索发现，仍有不少商家在销售“遛娃神器”，售价从40多元到千元不等，销量排名前三的三款商品，月销量均超过4000笔。记者随机选择

了10款不同商家在售的“遛娃神器”进行查看，在10款商品详情中，记者都未看到有质量检测的报告。随后，记者以顾客的身份分别向这10个商家进行咨询，10个商家的客服或以“质量检测证明在厂家”，或以“我是新来的客服，我也不懂”，或以“我们客服这里没有质量检测证明”等为由拒绝提供质量检测证明。

记者咨询了该网售平台的客服人员，客服人员对“遛娃神器”因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和安全风险被曝光一事表示不知情，称将会把该情况反映至上级部门处理。

律师说法

网购平台也需担责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韩骁认为，依据《产品质量法》，“遛娃神器”属于存在危及人身、他人财产安全的缺陷产品，作为生产者，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财产损害的话，应承担严格的赔偿责任。作为销售者，由于销售者的过错使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人身、他人财产损害的，销售者应承担赔偿责任，但销售者如果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则不必承担赔偿责任。

韩律师表示，售卖“遛娃神器”的第三方网购平台，也需承担责任。依据《侵权责任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相关规定，购买“遛娃神器”的消费者如果发现其质量存在问题，可以与第三方交易平台联系，要求断开链接、停止售卖等。若网络交易平台明知“遛娃神器”存在产品质量缺陷依旧为销售者提供服务，却并未采取必要措施，应与销售者承担连带责任。

据《厦门晚报》